

漯河市应急管理局

涉高温熔融金属企业汛期安全生产工作提示

(2024年第10期)

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，各有关企业：

当前我市正值汛期并即将进入汛期紧要期，暴雨、雷电、大风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异常频发，极端天气条件下给安全生产工作带来诸多不利因素，极易诱发生产安全事故。为推动涉高温熔融金属企业全面落实防汛责任，严防自然灾害导致生产安全事故，特发出如下安全提示：

一是加强防洪防汛管理。对厂区内所有排水沟渠进行疏通修复，重点优先治理高温熔融金属生产区域周边排水设施；加强临水和地势低洼区域生产设施的巡查检查，下大雨时及时排水，避免水淹；备足备齐沙袋、水泵等防汛物资，统筹做好储备、管理和调配，确保关键时候“用得上”“应得急”。

二是加强生产作业管理。做好物料堆场和高温熔融金属喷溅影响区域的防雨、防潮管理，严禁出现非生产性积水；加强高温熔融金属车间顶棚安全检查，防止透水漏水坍塌；充分辨识汛期生产风险，科学制定生产组织方案，加强入炉原料跟踪，严防潮湿物料入炉导致喷爆；根据预警信息及时调整生产节奏，采取有序减产停产等措施，防范高温熔融金属遇水爆炸。

三是加强紧急避险管理。强化雨量监测，及时研判水势，扎实开展针对性应急演练，严防预判不足、处置不当导致事故；发

生超现场处置能力的洪水时，要果断采取紧急避险措施，坚决停止生产，该停电停电、该撤人撤人，确保作业人员生命安全。

四是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。严格落实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值班制度，明确责任人和职责，强化雨前排查、雨中巡查、雨后核查工作。完善应急响应程序及措施，做好应急救援队伍、装备、物资准备工作，确保遇有紧急情况能够做到及时科学妥善处置。

